

聖十字若望——靈修陪伴者

兼論對盲眼陪伴者的批評

Francisco Javier Sancho Fermín, OCD 著；蔣範華譯

靈修指導，毫無疑問是十字若望一生中最大的堅持之一。他一生中，凡足跡所至之處，藉所有的使徒服事，總是特別留出時間投注於陪伴他人的靈修之路。

然而，他對人靈所提供這無可取代的服事方法，是相當別具一格的。十字若望不是一個講方法和理論的人，他所講的是生命。他陪伴人靈的力量，確切地說，是來自他對天主的深刻體驗。十字若望用經驗鍛鍊了初期基督徒團體所用解釋宗教奧秘的方法，由這個經驗裡，他願意別人也有同樣的體會。

因此，十字若望所操練的靈修指導，更接近耶穌教導人的方法，即設法裝備人，使其自己自由地接待生命之主。

本文根據十字若望所使用靈修陪伴的一些簡短資料，依循下列簡單的大綱進行：

一、十字若望——靈修陪伴者

二、基本原則和進行方式

三、在黑夜中的陪伴

四、「優質神師」的必要性：對有危險成為劣質神師的批判

一、十字若望——靈修陪伴者

(一) 牧民方面的投身

眾所皆知，十字若望英年早逝：雖僅享年 49 歲，但其有生之年，卻活得擲地有聲。特別是從 1568 年與大德蘭見面之後，在她的引導下（1568 年 11 月 24 日），他在杜路耶羅（Duruelo）開始赤足加爾默羅的第一個會院。

聖女大德蘭一直仰慕十字若望的精神和智慧，特別是在認識和陪伴人靈這方面。事實上，是因為她自己由十字若望的這種特質中，獲益良多；也因此，大德蘭定義他為「在天主教會內，最聖潔的靈魂之一」。

當聖女大德蘭被任命亞味拉（Avila）降孕隱修院的院長時，就將革新修院的靈修生活當做根本的挑戰。而在這方面能助她一臂之力的，則非十字若望莫屬；於是，大德蘭委派他擔任團體的神師。想必在這幾年中，十字若望與大德蘭彼此有了更深的認識。

凡十字若望足跡所及之處，不論對修院的會士，或是許多向他求助的信眾與修道人，他總是提供靈修輔導的時間。他甚至不惜步行數小時之久，去照顧團體與一般信眾的靈修。

但最重要的是，自從十字若望被囚於多萊多（Toledo）之後，他格外重視優質的靈修指導的迫切性和必要性。

十字若望無論在其生活或其著作中，都非常推崇這一點：所有福傳和使徒事工的最終目標，就是人獲致他得福的目的——與神在愛內的結合。正如他在《靈歌》中所說的，我們之所以

成爲天主的肖像，並肖似祂，就是爲獲致這愛的目標。

（二）他著作的核心目標

然而，十字若望由於可自由支配的時間不多，以及他必須經常旅行的緣故，所以能做的靈修陪伴相當有限；更遑論十六世紀的通訊也相當不易。因此之故，致使十字若望決定在他生命的某個關鍵時刻，開始著手寫作。他所寫的東西，並非只是單純出於他的意願，而是受衆人之託，要求他解釋靈修歷程。

從事寫作，迫使聖人採取始終反映在他著作裡的兩個基本態度：一方面是系統性和客觀性，另一方面是爲填補靈修指導領域的某些空白。

當他打算（通常是在回應別人的要求下）以散文來寫詩句的註釋時，他似乎有一個清楚的目標：顯示導向這一目標的方法，教導人如何達到與主在愛內的結合。

◇ 他在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¹的序言中，開宗明義寫道：「我在這部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所領悟的所有道理，都包含在以下的詩節中，其中涵蓋攀登到山頂的方法。山頂是成全的最高境界，我們在此稱之爲『靈魂與天主的結合』」（山

◇ 在《黑夜》²一書中，他在所有註釋之前的聲明裡寫道：

¹ 編者註：本書中譯本參閱：台灣加爾默羅聖衣會譯，臺北：星火文化，2012。本文以下簡稱「攀」，部分引文由譯者重新自譯，引文出處的數字，分別代表卷、章、節。

² 編者註：本書中譯本參：台灣加爾默羅聖衣會譯，臺北：星火文化，

「在我們進入這些詩節的聲明之前，應該知道，在這裡的靈魂已處於成全的境界。它歷經並通過嚴厲的修煉與困境，藉著我們救主在福音中所說的永生窄路的靈性修持（瑪七 14），與主在愛內結合」。

- ◇ 聖人在《靈歌》³詩節之後的論述中說：「這些詩節所依循的秩序，是由一個靈魂開始侍奉天主寫起，直到達到成全的終極境界，就是神婚。如此，觸及靈修的三個階段或道路：即煉路、明路及合路。靈魂藉著它們，才能到達神婚的境界。詩中描述了每一個的特性及效果」（靈B.主題n. 1~2；亦參靈B.22.3）。
- ◇ 在《愛的活焰》⁴一書中，十字若望有一個迥然不同的視野。他沒有像在其他作品中那樣，試圖特別專注於認識邁向結合所有的路徑及過程，很可能是因為當他在給解釋序言（愛n. 3）時，假定讀者已經讀過《靈歌》了。但即使如此，他仍鏗而不捨地提醒讀者，是因為走過這條路，才達到了與主的共融。他提醒人那已逝去的夜晚（參：愛B1.18~26. 2.23~30），並用極大的篇幅談論人靈的導師，他必然心心

2010。本文以下簡稱「夜」，引文出處數字分別代表卷、章、節。

³ 編者註：本書中譯本參：台灣加爾默羅隱修會譯，臺北：上智，2001。本文以下引文，部分由譯者重新自譯，簡稱「靈」，出處的首字英文 B 代表 B 版本，第一個數字代表詩節，第二個數字代表編號。

⁴ 編者註：本書中譯本參：台灣加爾默羅隱修會譯，臺北：上智，2000。本文以下引文，部分由譯者重新自譯，簡稱「愛」，出處的首字英文 B 代表 B 版本，第一個數字代表詩節，第二個數字代表編號。

念念引人靈最後到達他們之所以被造的目的（參《愛
B3.30~62》）。

- ◇ 最後，我們也可將十字若望所繪製的一座山的圖片置於眼前，它被命名為「攀登加爾默羅山」，聖人始終如一的意向又再度重現。在這幅圖中，他繪製了一個如何到達山頂的草圖，提供我們通向與主契合的整體路徑。聖人再次將注意力集中於邁向圓融的過程。

所有這些註釋，都很清楚地引導我們到聖人在其生活、經驗及道理中所表露的深切關注，或者我們亦可稱它為牧靈關注。這關注的重點是：人，如何達到他的完美和圓滿，住在他唯一的中心，天主內。

二、基本原則和進行方式

當我們說聖人在他所有的作品中，都表達出有助人達成目標的意圖時，其實也就是說，他所有的作品都是為靈修指導與陪伴而寫的。他每一部作品，都有一個與其他作品不同、但彼此互補的視野。很多議題和問題，形成了一個人邁向與愛結合的道路複雜過程的一部分。顯然在這裡是不可能分析這一切的，雖然在上一講中，當我們集中於《靈歌》這部書時，多少也已發揮了一些。

現在，我們願明示十字若望所建議的引導和陪伴方式的某些基本原則。

靈修陪伴者或神師不是為解決問題，或面對具體問題，提

供處方與解決之道的人。為十字若望而言，**神師是一個人涉入了另一個人所走的路**。換言之，他是一個對我們的問題、行事為人的方式等，瞭如指掌的人。因此他能以他的「經驗和智慧」，引導和支持我們，幫助我們實現與主的相遇與結合。

靈修陪伴不是神師的一份工作，他也不是主角。為十字若望而言，不論是神師或是受輔者，都是**聖神的僕人**。意思是說，陪伴並不僅僅是培育或心理方面的工作；相反，最重要的是它的神學意義。意即，它深入人的奧秘及神的奧秘內；而唯有在信、望、愛中，才成為可能。天主才是真正的主角，祂願意準備人，為與祂有一真實而深刻的愛的結合。聖人認為，神師的學問或準備固然是基本的，但是他對各種靈性道路的經驗，也是必須的。

十字若望論靈修指導的第一個前提是：**意識到它是一條道路，應將真正的主角歸於聖神**（參 3.6.3；靈 B14~15，10）。他的基本原則是：**天主適應人的步伐**；這意味著，天主尊重人的本性與自由。「天主藉不同的路帶領人」（靈 B3.59），因之**每條路都是獨一無二的**；所以在指導人靈時，要因材施教，不落入以一成不變的方式帶領人的誘惑。靈修指導所關心的不是方法本身，而是關注人的過程。這就是為什麼十字若望非但不將其目光集中於某一個「特定方法」，反而試圖闡明路途中所應考慮各個可能的階段和因素的理由了（參 2.22.19；愛 B3.46）。

除了上述表明的前提外，還應記住並應經常留意的是：**按照天主，人生命的終極目標最根本的是「達到與主在愛中的結**

合」，也是爲此，我們按祂的肖像被造並肖似祂。

十字若望對神師的使命事工，所強調的其他幾點重要的面向是：

1. 應使受輔者意識到這條路的重要性，強調在這條路上會發生的事：一方面是天主卓越的愛——一個願與人結合，並將所有的福祉都賜予人的無限的愛；另一方面，助人揭露存在人內心中，那些被私心或利益所束縛的各種可能的意向。因此，神師必須知道如何燭照人靈內在。
2. 神師也應做受輔者的支持和安全的源頭，以他個人在往天主之路上的體驗，及對啓示及聖經的認識，帶領受輔者走安全的路。
3. 神師也必須知道「要求」受輔者。從清楚意識到什麼是真正悅樂天主的，及什麼對受輔者的靈修成長是最好的出發，引導受輔者走在愛中最完美的途徑。爲此，神師應竭盡所能，棄捨所有不幫助當事人在愛內成長的因素。這愛是愈加真實，並更不受私愛的利益所束縛的。
4. 十字若望認爲，神師要不斷核對受輔者已啓程的路：與主的友誼之路，包括捨棄其他的路，雖然那些路不見得有什麼不好，但對愛的根本性卻是不利的。因此，聖人堅持虛無、空無，空虛自己，爲不斷創造和促進愈加迎接主愛的內在空間。
5. 總之，神師要以非常實事求是的態度，面對受輔者的景況；他要設法使當事人有自我意識，特別是更深及沒有意

識到的層次。

6. 聖人認為，神師應具備的最重要美德是「謹慎」(攀 2.18.2)。克服一些不完善之處，以避免將其投射在受輔者身上(攀 2.18.4)，不將天主的旨意縮減為他自己的傾向(攀 2.18.8~9)，抱持服務上主的態度，不讓自己被喜好所左右。

三、在黑夜中的陪伴

十字若望有關靈修生活的理解及陪伴的教導中，最獨創及富有啓發性的元素之一，是對黑夜的觀念。聖人所指的「黑夜」，是關鍵或危機的時刻，是形成靈性成長過程的一部分。這些時刻雖常以不同的形式存在，但並非很容易辨識，然而對個人人性及靈性的成長是必要的。當然，關鍵是要認識、瞭解和分辨它的暗示與意義，以便在靈修路上給予陪伴和指導。

雖然這觀念在聖人所有的作品中處處可見；但在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及《黑夜》兩部書中，有更淋漓盡致的發揮，並最終成爲最基本的，因爲在其中，解答了靈修生命中所有的成長和轉化。

撮要地說，聖人所區分的不同時期或階段，雖然彼此間不須要有連續性，但在人邁向與神結合的路上，的確包含了所逐漸實現的轉化。神師爲能準確地陪伴一個人的靈修歷程，必須意識到每一個黑夜的意義和內容。

十字若望透過感官和精神的黑夜，勾畫出淨化的過程。第一次是在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第一卷和《黑夜》第一卷，第二

次是在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二~三卷和《黑夜》第二卷。聖人是用這樣的詞彙來描述的：

「一種黑夜或煉淨是感官方面的，靈魂的感官因此而被煉淨，使之適應於靈魂；另一種黑夜或煉淨是心靈方面的，靈魂因此依著聖神，得以煉淨及成為赤裸的，使之能適應並準備好與主在愛中的結合。」（夜 1.8.1）

他強調兩種形式的煉淨之間，有著唇亡齒寒的密切關係：

「這煉淨會徹底淨化靈魂的兩個部分：心靈與感官。因為一個若缺了另一個，則永遠無法全然淨化。因為感官有效的淨化，始於心靈特意的淨化。」（夜 2.3.1）

感官的黑夜，涉及人感官部分的淨化；心靈的黑夜則影響高層次的心力：理解、記憶和意志，整個人的轉化和被轉化。因此，覺察到在每個夜晚有一個主動的階段，在那階段內，人由他所能做的出發；而在被動的階段，人應學習讓聖神在他內完成所有不幫助他，及打擾他在愛內與神的結合，所必須的淨化和釋放的工作。

聖人就是在此，給予三超德核心的地位，而這轉化也是藉同一的信德（藝2）、望德與愛德（藝3），到達終點。

為對感官的否認有正確的認識，應指出它是邁向天主的一個媒介，不是要棄絕人的感官及身體的幅度，而是要在「靈性」層面做整合，實踐與主的相通。聖人說，人應該「竭盡所能」，亦即用「心力、偏情、欲望」去達到這邂逅（藝 3.16.2），並用盡「他所有的稟賦」，即「所有屬於靈魂感官部分」和「理性和靈

性的部分」(靈 28.4)，與主相通。

自由是整條道路的結果，這是十字若望一路向我們描述的。一種令人更成爲人，使他更有能力去愛的自由。這自由是一個漸進的得勝，是人對禁欲發動攻勢的結果，同時也是主的恩賜。因爲最終，只有天主可以將人從所有束縛中釋放出來。與主結合的召請，是一個邁向自由的召請(迦五 1)。

因此，十字若望的計畫是全然導向獲取這種自由，超越一切專屬奴役的心而非天主子女的心，所帶來的束縛：

「靈魂如果不能達到與主的神聖結合，就不能達到心靈的真自由，因爲束縛與自由毫無關聯，而自由不能蝸居在一顆被欲求所束縛的心中。因爲如果這樣，它是一顆奴隸的心；而人的心是天主兒女的心，所以是自由的。」(琴 1.4.6)

爲此，達到心靈真正的自由，就是克勝隨私欲暢所欲爲的奴役：「欲望藉由感官的克制而沉睡，而感官『也已靜息』，到了與靈魂沒有一絲抗爭的地步。不到這個地步，靈魂不會嚮往真正的自由，享受與他心愛主的結合」(琴 1.15.2)。

一旦贏取了這種自由，就可統御萬物。聖人將它與任何國度或世界的統御相比：「世上所有的統御及自由，與天主聖神的統御相比，是至極的奴役、憂苦與束縛」(琴 1.4.6)。「因爲奴役與自由毫不相關」(同上)。現世的統御及自由，「在主前，既非統御也非自由」(琴 2.19.8)。

十字若望在這裡所宣報的自由，是內在的自由。從消極的

角度來看，是將人由奴役人的罪及慾望中釋放出來；由積極的角度而言，則是有控制和做決策的能力，為達到與天主共融中才能實現的自我實現。人就是為此共融而被造，並活得井然有序。聖人在此共融中，奠定了他心靈的自由，使它與神聖的結合不謀而合。在達到了這結合的成全的山頂，他寫下了這些意義深長的話：「這裡沒有路了。為義人而言，沒有律法」。

十字若望讓我們意識到神師的任務是，面對那些在靈修道路上以刻苦做為中心價值的人，將三超德當做一路的基礎和依據。人憑藉信德、望德和愛德達到與主的結合：它是連接這愛情故事的兩個人物（人與天主）的橋樑：「三超德……是與主結合的……中介與準備」（攀 2.6.6）。以下這段攀 2.6.1~2 更是饒具意義，聖人在此，為我們綜合了成為成全人，其內所達到的三超德的煉淨幅度：

「靈魂與主的結合不是藉理解，也不是靠享受，不靠想像，或其他任何官能，而只能通過信德來理解，以望德為記憶，以愛德為意志。正如我們所說的，這三超德，使我們的心力成為真空：信德導致理解的空虛和黑暗，望德使記憶的內涵蕩然無存，愛德則使意志空虛，剝淨所有與天主背道而馳的情感和愉悅。」（攀 2.6.1~2）

至此，三超德的作用在於「藉淨化而結合」或「藉結合而淨化」，得到了確定。

四、「優質神師」的必要性：對有危險成為劣質神師的批判

十字若望對靈修指導的用心，使他確定在靈修道路上非常缺乏優質的陪伴者及行家。即使少數真正已投身此任務的人，大半表現出不但不熟悉這領域，更缺乏內修生活的真實體驗。這些神師，非但無法助人在其過程中提供有效的協助，反而限制了當事人，並且不允許他們成長。聖女大德蘭在遇見經驗豐富及有學問、受過足夠培育的神師之前，在這方面就常深受其害，吃盡了苦頭。

十字若望認為這種不論在經驗或在培育上的無知，就是為什麼極少數的人能達到活出天主的圓滿之愛的主要原因之一。

天主非但不拒絕愛任何人，反而給他所有的兒女提供了豐盈的恩典。那麼，「為什麼許多人沒有達到，甚至不願意由直覺知道主是這樣的？」他曾表示：

「哦，這曾是多好的時機可告知靈魂，不要浪費天主賜予的神聖傅油。應注意自己所做的及照顧著自己的那雙手，因為他們不能後退。我們還是不要離題吧。當我看到靈魂倒退，以致非但沒有讓恩典繼續，反而使它失去效用時，我就會深感遺憾。所以我應在這裡不厭其煩地勸告他們，為避免如此重大的損失，這就是他們所應該做的……」

（愛 B3.27）

聖人在《愛的活焰》這部書裡，以一種特別的方式集中於此問題上：他是為一位女教友而寫的。因為他完全相信，主不

僅呼召修道人，也呼召每一個人活出這愛。我們都是因天主而受造的，我們不僅是祂的孩子，而且「如果靈魂尋覓天主，那麼靈魂所心儀的那位一定更殷切地找她」（愛 3.28）。

聖人說，在這條路上有三個盲人，其中兩個正是「神師」和「受輔者」。這些盲人的靈魂有一共同點：即允許自己被自己的無知所引導。

關於神師，他建議「應是明智、謹慎和有經驗的」，我們在此之前已指出了這三個基本特徵。若缺了這些，帶領者所冒的風險就很大了。套句聖人的話，縱使他們有良好的意圖，「但是對許多靈魂會造成極大的損傷。……他們不理解這些路徑和靈修的性質……雖然天主願意帶領那些靈魂，但神師卻不想放手……」（愛 3.31）。

聖人爲讓一個人在其靈性成長中，避免這些有害的情況，就提供了一系列的指引，以協助神師瞭解何時應以何種方式引導受輔者（愛 3.32）。神師應根據當事人所處的時期，鼓勵他以不同的態度或方式與主來往。默想或其他各種靈修操練未必總是有效，而內在的態度也不見得總是有利於人神之間的關係。聖人強調在路途上，某些時刻，天主願嘗試用一個更自由的方式與人來往，而不留滯或非用某種特定的靈修操練不可。

在這裡，聖人提醒我們一個基本原則：

「警告那些引導靈魂的人，在這個範疇中，主要的發動者、嚮導和鼓動者是聖神，而不是他們。聖神從不失去對人靈的照顧，神師們只不過是根據天主所給予每一個人

的聖神，藉著信德與天主的律法，修直靈魂成全之路的工具罷了。爲此，神師所有對人靈的照顧，不能使對方屈就於他的方式和個性，而是要看靈魂是否知道天主要領他們往哪裡去。如果靈魂不知道，就不應打擾他們。但神師要按照天主帶領靈魂的道路與精神，設法使靈魂總是處於更深的靜獨、自由、平和的心態。要使靈魂感到自在：不讓肉體或靈性方面、外在或內在受到捆綁。因爲天主要藉此靜獨引導靈魂，因此靈魂不必難過，也不要想他們什麼也沒做，雖然那時確實是沒有做什麼，但是天主在他們內做工。」（愛 3.46）

其實，聖人願讓神師們意識到他們既不建造、也不塑造一個人，他們的任務只不過是一個工具罷了：「你們領導人靈的人，只要準備靈魂符合福音的全德，就是感官與精神的赤裸與空虛，就可以心滿意足了，不要再做進一步的營造」，因爲「一切美好的贈與，一切完善的恩賜，都是從上、從光明之父降下來的」（雅—17）。

正如達味所說：「若非上主興工建屋，建築的人是徒然勞苦」（詠一二六1）；而且因爲祂是超性的創造者，祂要在每一個靈魂內隨心所欲地做超性的工程。至於神師，要幫助人靈準備自己泯滅所有本性的作爲與情愛，因爲若非如此，靈魂就沒有能力也沒有氣力做超性的工程。神師如果不這樣做，便是成事不足、敗事有餘。準備靈魂有此能力的工作，既是你的，也是天主的，就如智者所言：「人心裏都策劃自己的行徑；但他的步伐卻由上

主支配」(箴十六9；亦參：愛3.47)。

沒有靈修經驗的神師的工作，會有危險阻止天主在人靈內工作。聖人提示我們，並非所有的人都能走默想、理解或控制的路；但與主的結合，無論如何，是信德的路。我們遲早都必須捨棄自我，尤其是當天主願以默觀的方式引領人靈時。

最後，聖人在書的結尾，要求優質的靈性導師謙虛地承認自己的限度，並接受自己是奧蹟與人的僕人。幫助天主在人靈身上做工，避免私人的興趣或看待事物的方式。我們可用聖人的這番話做爲結論：

「因此，神師們應給靈魂自由，而當靈魂願尋求另外的進步時，神師們必須和顏悅色地接受，因爲他們不知道天主會用什麼方法領導每一個靈魂日臻於善。主要是當受輔者不再喜歡神師的道理時，就表示他不再受益，因爲可能是天主要用不同於神師所帶領的另一條路帶領他，或原有的神師已經改變了他的風格。這些神師要提醒受輔者有選擇的自由。神師若有其他的反應，就是來自愚蠢的驕傲和自負了。」(愛3.61)